

今年的 93 倍，然首要目的在於提升台灣整體經濟效益的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於 2010 年 9 月生效實施以來，貧富差距不但不見改善，反而更加惡化，顯然與簽訂 ECFA 之目的背道而馳，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根據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統計，將綜所稅申報戶分成 20 等分，2010 年最窮 5%家庭平均年所得只有四點六萬元，最富有 5%家庭平均年所得達四百二十九萬四千餘元，貧富差距飆升至 93 倍，不僅續創歷史新高，更遠高於 2009 年的 75 倍（最窮 5%家庭平均年所得只有五點一萬元，最富有 5%家庭平均年所得達三百八十二萬二千餘元），也是貧富差距擴大最快的一年。
- 二、政府當時宣稱簽訂 ECFA，將可帶來 26 萬個就業機會，且外人直接投資將會增加，但是根據經濟部投審會統計，2012 年 1 月核准僑外投資件數為 159 件，較上年同期減少 9.14%；投資金額計約二億三千七百五十萬美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31.45%，顯示 ECFA 不僅沒帶來更多投資機會反而還減少。而官員號稱 ECFA 有利縮小貧富差距，實際上，依據內政部最新統計，2010 年第四季，低收入戶數約十一萬二千二百餘戶，到了 2011 年第四季，增加 14%到十二萬八千二百餘戶，最富 1%人口與其餘 99%間的對立持續增大，低收入戶數仍不斷增加，顯然基層並無受益！

（十四）本院江委員惠貞，針對代號「博愛分案」的國防部大樓新建工程，2003 年發包，原定應於 2008 年初完工，迄今卻延宕八年，日前更爆發出下游小包商集體停工停料抗議，並向總統府、監察院及行政院陳情；而承包新大樓機電工程的行政院退輔會所屬榮電公司，更於二十二日向國防部軍備局寄發存證信函，主動要求終止合約，顯見對於此案招標，存有重大缺失。本席要求國防部、退輔會及相關單位成立專案小組，立即做出協調及檢討，並於一星期內提出報告，說明協調結果以及後續處理，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國防部新大樓 2003 年開工，原定 2008 年完工，承作新大樓機電工程的榮電公司資金不足，工程延宕，後因原物料漲價，榮電要求提高價款遭否決，榮電不願繼續施工，後退輔會、國防部及榮電公司數度召開協調會，卻都不歡而散。
- 二、承包新大樓機電工程的行政院退輔會所屬榮電公司，本月二十二日向國防部軍備局寄發存

證信函，主動要求終止合約，軍方二十三日還接獲台北地院通知，榮電存入銀行近一億七千萬元的履約保證金已遭假處分，軍方不得請求付款。

- 三、本席認為第一、此工程自發包至今，延宕多時且問題不斷，應重新檢討對於招標廠商之審核機制，以避免得標廠商因體質不良，而以資金不足或是種種因素延遲作為。第二、榮電公司所屬大股東包括退輔會、台電及中華電信等，施工期間缺仍面臨缺資窘境，導致工程無法進行，顯見相關單位之間協調仍待加強，應儘速溝通、補強。第三、對於國防部和榮電公司將解約並進行訴訟，本席認為應將此案之重新招標和後續作為列為優先處理，避免曠日廢時的訴訟程序再度延宕工時，嚴重影響國人對於政府的期待和信心。第四、國防部主政軍事業務，對於營建規畫採購之專業自難專精周全，本席建議宜由研考會研議爾後其他部會遭遇同類營建業務之委辦方式，以防止類似事件不斷發生，徒生不必要糾紛及重挫民眾信心。

（十五）本院江委員惠貞，針對日前佳樂水園區發生遊園車因煞車失靈，撞上岩石造成 24 傷乙案，凸顯我國對於遊樂園、觀光休閒園區內之遊園車輛使用，無法進行妥善之管理，成為公安漏洞，罔顧民眾生命安全。本席要求責成各地方政府及相關單位對轄下之遊樂園、觀光園區設有遊園車輛者進行清查，並對車輛之使用及維護，研擬適當措施以進行管控，替民眾安全把關，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此次發生車禍事件的遊園車由 3.5 噸的貨車改建而成，後面載運乘客的車廂有五排座椅，全都是焊接改裝的，實際上是拼裝車，光是園區就有六七輛，也未見其安全防護。
- 二、在現行法規之下，對於園區業者內所使用之遊園車輛，尚無法可管，也不須申請牌照，只能在園區行駛，不能上公路，發生意外由園區管理單位負責，對於車輛之保修和維護，全憑業者良心。
- 三、本席認為第一、應責成地方政府及相關單位應就其轄下之遊樂園、觀光園區設有遊園車輛者進行清查，以便對可能發生事故之地點、場所進行掌握。第二、研擬對於遊園車輛之規定辦法，包括：車體結構、車型尺寸、安全設施等，以確實保障車輛之安全性。並訂定遊園車輛牌照之申請及發放規定，對遊園車輛做最確實的掌控。第三、對未符合或未遵守規定者訂定罰鍰，並要求限期改善。

（十六）本院林委員鴻池，針對托育公共化政策數十年無法落實，去年底新北市成立四家公托中心，廣受民眾好評，為提升國人生育